

# 成都市新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成都市新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 2020 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人员选拔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级相关部门：

现将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 2020 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按照通知要求，严格选拔条件和推荐标准，按时将符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前将选拔人选涉及材料交区人社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逾期报送不予受理。

成都市新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 3 月 5 日

# 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关于开展 2020 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选拔工作的通知

成都天府新区科创和人才局、成都高新区科技人才局，各区（市）县人社局，市级有关部门：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加强高层次、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开展 2020 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函〔2020〕12 号）要求，现就我市开展 2020 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工作通知如下：

### 一、选拔范围及名额

本次选拔面向组织人事关系在成都市、各区（市）县所属企事业单位和在成都注册纳税的非公有制单位的人员开展。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应具有中国国籍，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模范履行岗位职责，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努力工作。申报时已不再直接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和一线技能工作的企事业单位领导，担任副省（部）级及以上领导职务和享受副省（部）级及以上待遇的人员，以及党、政、军、群机关工作人员，除中国科学院院士和中国工程院院士外，不得申报。

已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不得重复申报。

人社部、省人社厅下达给我市的 2020 年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指标控制数为专业技术人才 10 名、高技能人才 1 名。专业技术人才指标不得用于选拔高技能人才，高技能人才指标不得用于选拔专业技术人才。符合条件的“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可按程序推荐，不占控制指标。

## 二、选拔条件

选拔工作要围绕“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及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重大工程，聚焦关键核心技术、重大基础科学研究和“5+5+1”现代化产业体系、产业生态圈及产业功能区建设，进一步突出需求导向和“高精尖缺”导向。各区（市）县、各部门要进一步拓宽人选推荐渠道，注重推荐非公有制单位、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一线、长期扎根基层一线、贫困地区的优秀人才，并适当扩大占比。

（一）专业技术人才。在专业技术岗位上工作，近 5 年来取得的专业业绩、成果和贡献突出，并得到本市、本系统同行专家的认可，一般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在自然科学研究中，学术造诣高深，对学科建设、人才培养、事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是学科领域的带头人；或者研究成果有开创性和重大科学价值，得到国内外同行专家公认，达到国

内领先水平。

2.在技术研究与开发中有重大发明创造、重大技术革新或解决了关键性的技术难题；或者长期工作在工农业生产和科技推广第一线，有重大技术突破，推动了行业技术进步和国民经济发展；或者在技术成果转化为生产力和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推广中业绩突出，产生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3.长期工作在医疗卫生工作第一线，医术高超，治疗疑难、危重病症成绩突出；或者在较大范围多次有效预防、控制、消除疾病，社会影响大，业绩为同行所公认。

4.在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重点行业，为解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供基础性、前瞻性、战略性的科学理论依据，具有特殊贡献。

5.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中，成绩卓著，对社会发展和学科建设做出突出贡献，是学科领域的学术带头人。

6.在宣传文化领域，成绩卓著，对经济社会发展、精神文明建设、学科建设、宣传文化领域改革创新和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做出突出贡献，是本领域的带头人。

7.长期工作在教育、教学、教练执训工作第一线，对学科建设、人才培养、教育教学改革发挥了重大作用，具有国际领先的教育教学理念、坚实的学科教学理论基础和丰富的教育教学经验，在所从事的学科教学和教练执训领域中，能力和水平处于全

国领先地位，起到带头和示范作用，并为同行所公认。

8.在其他行业、领域为经济社会发展、民生建设做出突出贡献。

(二)高技能人才。长期工作在生产服务岗位第一线，技艺精湛，贡献突出，一般应具有高级技师（一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获得过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称号，业绩突出，影响广泛。

2.在技术革新、技术改造上有重大贡献，获得过省部级以上科技进步奖、国家专利等。

3.在本行业中具有领先的技术技能水平或有重大技术革新，在某一生产工作领域总结出先进的操作技术方法并为同行业公认。

4.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应用或在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推广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取得重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5.在本职业（工种）中具有绝招绝技，在国际国内同类职业（工种）中产生重要影响。

6.有丰富的实践经验，能够解决生产过程中的重点或关键性操作技术问题。

7.在国际上获得有影响的技能大赛、技术比武等奖项，为国家争得荣誉。

8.在培养技能人才和传授技艺等方面成绩突出，在国内、行业内有较大影响。

### 三、选拔程序及申报材料

#### （一）个人申报

申报人下载、安装政府特殊津贴个人信息采集工具（网址：<http://rsb.appms.cn/DownloadShow.asp?id=220>，咨询电话：010-83065045），填写并生成《专家情况登记表》数据文件（RPU格式），自行整理佐证材料，包括获奖证书（限国家、省部级证书）或专利证书复印件，论文、著作的目录（限省、部级及以上刊物和出版社）等。向所在单位提交《专家情况登记表》和佐证材料，均需纸质件及电子件，纸质件一式一份，A4纸打印装订，封面手签署名。**涉密材料必须进行脱密处理。**

#### （二）单位推荐

基层单位审核确认个人申报材料真实性，在信息采集工具中确认书面材料与电子数据一致性，填写“考核情况”页，并在“所在单位意见栏”明确签署材料是否属实、是否同意推荐的意见，加盖公章，按隶属关系逐级向上级推荐人选。非公有制单位推荐人选向注册纳税地的区（市）县人社部门提交。

#### （三）部门审核

各区（市）县人社部门、市级有关部门汇总各单位推荐人选，审核确认申报材料真实性及组织人事关系，在信息采集工具中确

认书面材料与电子数据一致性，对不符合要求的申报材料不予受理。对审核合格的人选公示5个工作日后（涉密人员不公示），在“主管局意见栏”明确签署材料是否属实、是否同意推荐的意见，加盖公章，以正式文件形式报送市人社局。文件内容包括人选选拔推荐情况、公示情况和各部门纪检监察机构对推荐人选出具的书面审查意见，注明联系方式和联系人。

####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区（市）县人社部门、市级有关部门要把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推荐工作作为推进高层次、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推荐人选，确保选拔工作进行和公平公正公开。

（二）严格质量。各区（市）县人社部门、市级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明确要求，严格选拔条件和推荐标准，确保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把人选质量放在首要位置，做到好中选优、优中选强。要树立科学评价导向，坚持德才兼备，杜绝“唯职称、唯学历、唯论文、唯奖项”等倾向，切实将那些长期辛勤工作，在一线专业技术和高技能工作岗位上取得突出业绩、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其业绩、成果和贡献为同行和社会认可的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选拔出来。

（三）按时报送。请各区（市）县人社部门、市级有关部门抓紧安排部署，明确专人落实选拔工作，于2020年4月15日前

将选拔人选涉及材料交市人社局（分类报送：专业技术人员推荐材料送专业技术人员服务管理处，高技能人才推荐材料送职业能力建设处）。逾期报送不予受理。

联系方式：

专业技术人员服务管理处，卢培煜，郭人豪，028-61888132，61888098，[CDZJC@foxmail.com](mailto:CDZJC@foxmail.com)。

职业能力建设处，简铭，028-61888230，[980038682@qq.com](mailto:980038682@qq.com)。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366 号民丰楼 3 号楼。

监督电话：驻人社局纪检监察组 028-61888190。

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 3 月 3 日